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 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 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21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 议通知及会议文件已于2024年3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宋毅监事 长主持,会议应到监事6人,实到监事6人。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 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度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计划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2023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2023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评价报告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2023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审核意见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 (1) 本行《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 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章程》和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 (2) 本行《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

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反映本行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 (3) 在提出本项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本行《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4)《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七、2023年度财务决算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审核意见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 (1)《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本行《章程》规定和银行、证券监管机构指导意见:
- (2)《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公允,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有利于促进本行的长远发展;
 - (3)《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九、修订《公司章程》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核准。

十、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2024年度监事长履职考核办法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监事长宋毅回避表决)

十二、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意见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2023年度社会责任(ESG)报告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1日